嘉義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-測驗科目及比率修正公告

崇文國小		測驗地點	崇文國小
班別:音樂班	班別:音樂班		
測驗時間	測驗科目	占分比例	備註
8:30-8:50	報到		請攜帶入場證、文具用品至學校據德樓四樓
			辨理。
8:50-9:30	聽音	10%	1. 項目範圍: (1)單音:高音譜表下加二線至上加二線 (2)多音:二至三音先後出現和同時出現 (3)節奏: 音符(四分.八分.十六分.附點四分音符) 休止符(四分.八分休止符) 2. 團體測驗,題型全部選擇題
9:40-結束	演奏能力	55%	1. 自選曲(45%):須背譜。 2. 音階(10%)。 (1)鋼琴: C、G 大調兩個八度上下行加終止式不含琶音,不需反覆。抽一個調。 (2)管弦樂器:與自選曲同調音階或關係大調音階,一個八度上下行不含琶音不需反覆。 弦樂:一個八度分成兩弓。管樂:一個八度滑奏. 斷奏各一次。 (3)打擊: 木琴 C 大調兩個八度,上下行加琶音,不需反覆。 (4)直笛: C 大調一個八度上下行加琶音,各反覆2次。 3. 學校提供樂器:鋼琴、打擊樂器,其餘樂器請考生自行準備。 4.報考樂器不限樂器種類,以上2項演奏時間總計不超過三分鐘。
9:40-結束	基本能力	35%	1. 聽唱(20%):唱出彈奏的音 (哼唱或唱名唱出均可)。 2. 節奏(15%):依照譜上拍出正確節奏。 音符(四分.八分.十六分.附點四分音符) 休止符(四分.八分休止符)之節奏

崇文國小 班 別:舞蹈	班	測驗地點	崇文國小
測驗時間	測驗科目	占分比例	備註
8:30-8:50	報到		請攜帶入場證至學校游藝館一樓辦理。
9:00-結束	規定動作	45%	依據教師示範動作,藉由觀察與模仿 , 發揮自我潛能,呈現協調的基本動作。 請穿著緊身衣褲、芭蕾軟鞋、梳包頭, 並於報到前換好。
	即興創作	35%	搭配不同音樂性質,做肢體創作。
	節奏感測試	20%	運用身體拍打,做出指定節奏動作。

蘭潭國中 班 別:美術班		測驗地點	蘭潭國中
測驗時間	測驗科目	占分比例	備註
8:30-9:30	鉛筆素描	50%	8 開素描紙。學校備有畫紙、畫板。 請考生自備鉛筆。
10:00-11:10	水彩	50%	8 開水彩紙。學校備有畫紙、畫板。 請考生自備鉛筆及水彩用具。 考場禁止使用吹風機。